

2018 年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部门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是中共越秀区委领导下的文学艺术界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文艺家的桥梁和纽带。越秀区文联的主要职责是：坚持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和“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原则，遵循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致力于繁荣和发展越秀文艺事业，为精神文明建设作出贡献。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78.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265.7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8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43.7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20.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1.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47.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79.04	本年支出合计	47	378.9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0.27
总计	25	379.23	总计	50	379.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9.04	378.96	0.00	0.00	0.00	0.00	0.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77	26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50.77	25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27.09	12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68	12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78	4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78	43.7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9.04	378.96	0.00	0.00	0.00	0.00	0.0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3.78	4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7	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77	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7	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7	4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27	47.2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9.04	378.96	0.00	0.00	0.00	0.00	0.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7	1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90	3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8
22999	其他支出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8
2299901	其他支出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8.96	201.02	177.9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77	131.61	134.17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50.77	131.61	119.17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27.09	127.09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68	4.51	119.17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78	0.00	43.78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78	0.00	43.78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8.96	201.02	177.94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3.78	0.00	43.7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7	1.77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77	1.77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7	1.7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7	47.2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27	47.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7	14.37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8.96	201.02	177.94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90	32.9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8.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265.77	265.7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43.78	43.78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0.37	20.3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1.77	1.7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7.27	47.2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78.96	本年支出合计	52	378.96	378.9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4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378.96	总计	56	378.96	378.9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78.96	201.02	177.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77	131.61	134.1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00	0.00	15.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0.00	15.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50.77	131.61	119.17
2012901	行政运行	127.09	127.09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68	4.51	119.17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78	0.00	43.78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78	0.00	43.7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3.78	0.00	43.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	20.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7	20.3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78.96	201.02	177.9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37	20.37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7	1.77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77	1.77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7	1.7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7	47.2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27	47.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7	14.3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90	32.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6
30101	基本工资	64.84	30201	办公费	0.61
30102	津贴补贴	34.6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8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51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1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0.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6
30309	奖励金	1.77	30229	福利费	1.7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2.66		公用经费合计	18.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0	0.00	2.50	0.00	2.50	1.00	7.01	4.51	2.50	0.00	2.5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 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0.27	0.27	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	0	0
二、专项收入	0	0	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0	0
四、罚没收入	0	0	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0	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27	0.27	0
利息收入	0.06	0.06	0
其他利息收入	0.06	0.06	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21	0.21	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21	0.21	0
七、捐赠收入	0	0	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0	0
九、其他收入	0	0	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379.23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6.70 万元，下降 8.82%。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度总收入 379.2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79.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78.96 万元，占 99.9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6.78 万元，下降 8.8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单位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开支；二是本年度没有办公场地改造支出。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0.08 万元，占 0.02%，与上年决算数基本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度总支出 379.2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78.9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01.02 万元，占 53.0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23 万元，下降 3.47%。由于政策性调整减少了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 177.94 万元，占 46.9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56 万元，下降 14.2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二是本年度没有办公场地改造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78.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8.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6.78 万元，下降 8.8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没有办公场地改造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78.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8.9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42.26 万元，增长 60.10%；主要变动情况：由于政策性调整和年中相关单位按程序划拨了工作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5万元,占3.96%,主要用于《和谐越秀 五教同辉》国画长卷跨年度创作;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27.09万元,占33.54%,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23.68万元,占32.64%,主要用于举办各类文艺交流、文艺展演、文艺创作、文艺人才培养等工作的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43.78万元,占11.55%,主要用于举办迎春花市挥毫活动、文艺“双结对”活动、《和谐越秀 五教同辉》国画长卷创作等活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37万元,占5.38%,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77万元,占0.47%,主要用于计划生育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4.37万元,占3.79%,主要用于文联系统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2.90

万元，占 8.68%，主要用于文联系统在职人员住房改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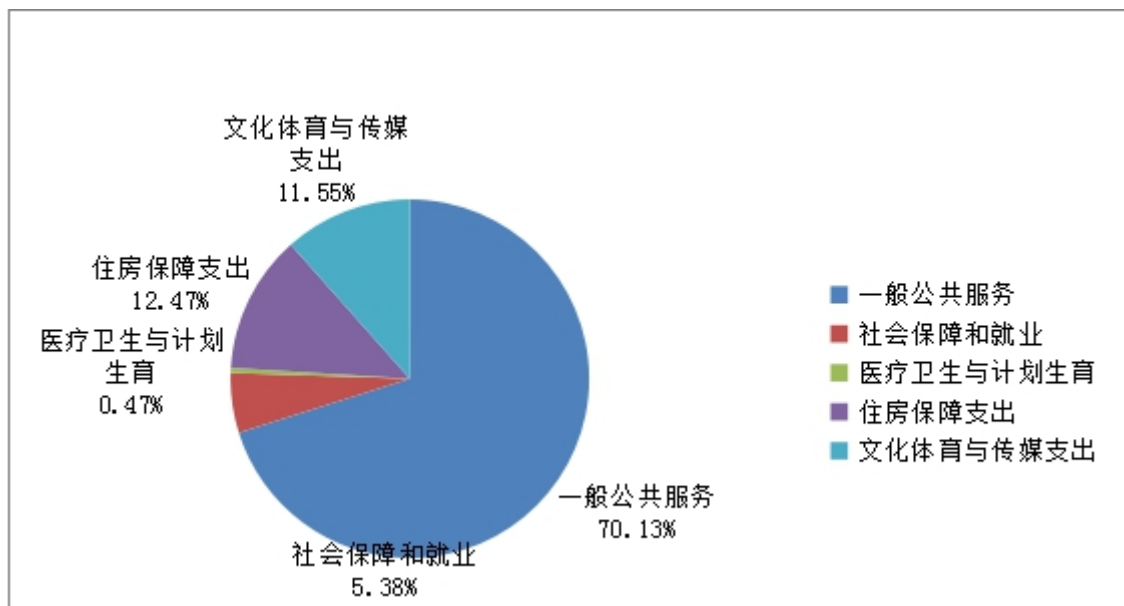
（三）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8.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6.78 万元，下降 8.85%。主要原因：本年度没有办公场地改造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265.77 万元，占 70.1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43.78 万元，占 11.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37 万元，占 5.3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77 万元，占 0.47%；住房保障支出 47.27 万元，占 12.47%。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36.70 万元，支出决算 37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1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15万元，完成率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27.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0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性调整调增基本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123.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5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相关单位按程序划拨了工作经费。

（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43.78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

中相关单位按程序划拨了工作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5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增加了经费支出。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4.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9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增加了经费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2.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6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增加了经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201.0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2.66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25.5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7.13万元；公用经费18.36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8.36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00万元，无相关经济分类科目支出金额偏高的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无

三、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01 万元，完成预算 3.50 万元的 200.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4.51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本单位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由区统一安排，单位在实际支出时才进行预算调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 2.50 万元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万元的 0.00%。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增加了因公出国（境）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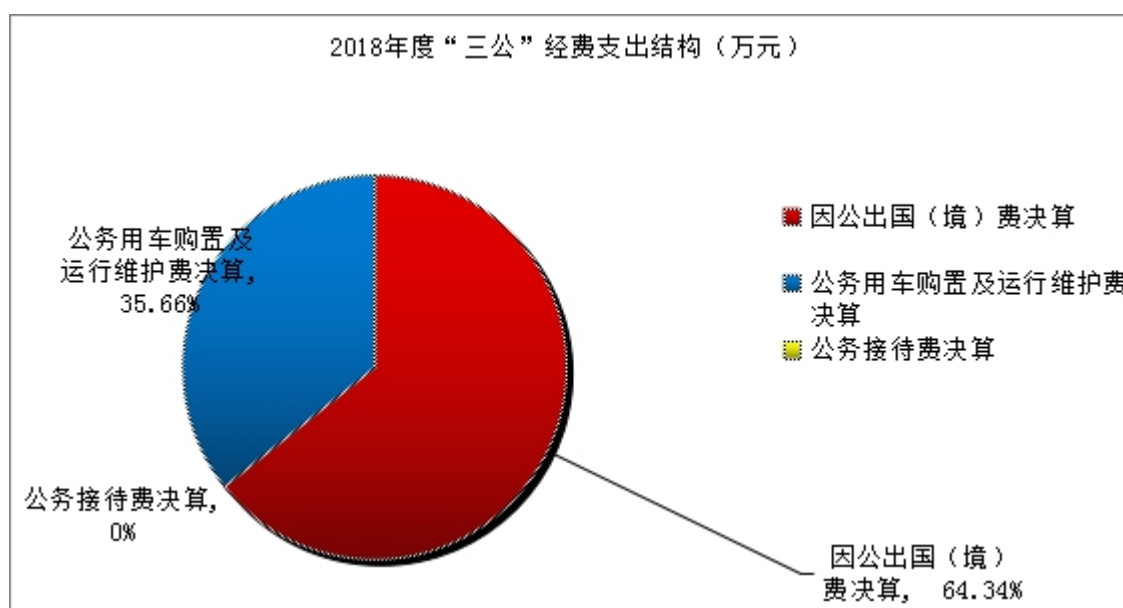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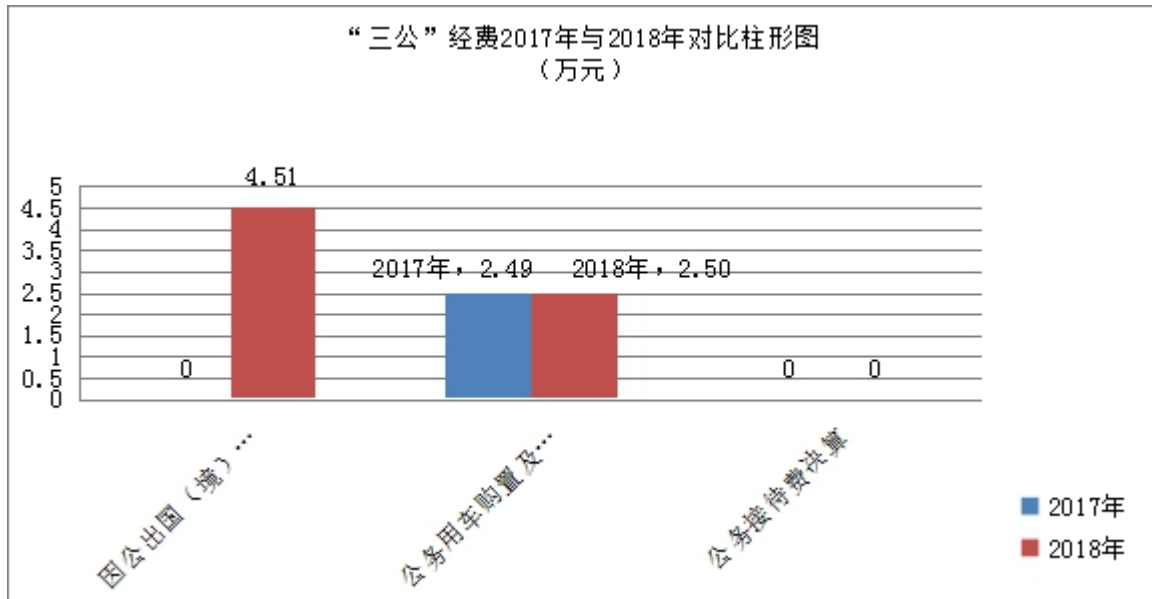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4.51 万元，占 64.3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50 万元，占 35.66%；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4.51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文化艺术交流支出 4.5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城区推介活动以及历史文化城区建设交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50 万元，2018 年区文联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2018 年区文联机关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年度没有公务接待工作，





(三)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部门2018年度会议费决算5.21万元，完成预算7万元的74.43%。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0.46万元，下降8.1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会议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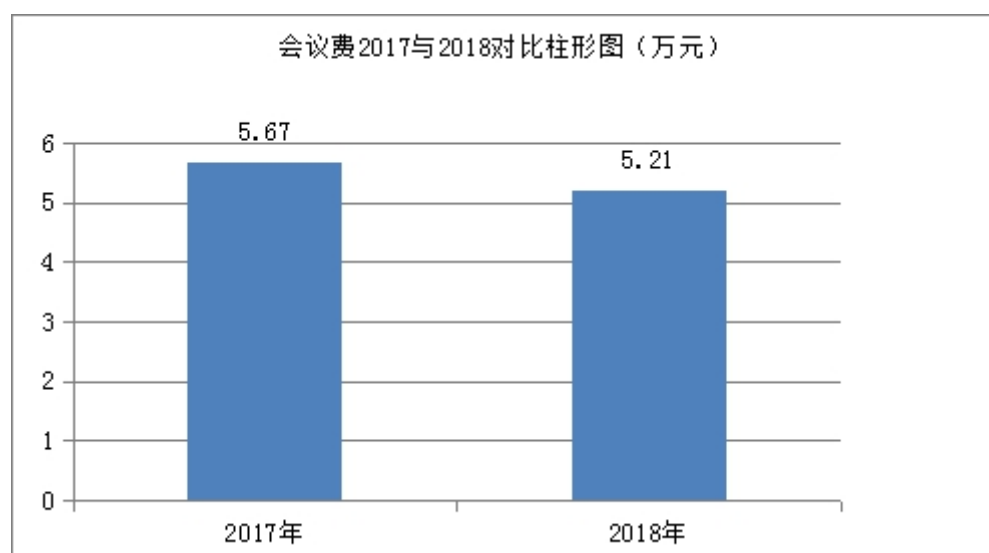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越秀春浓——越秀地区文艺界名人新春联欢”会，三类会议，历时一天，参会人数160人，共支出3.43万元，占会议费65.83%，其中场地租用费0.96万元，食宿费2.47万元。

越秀区文联第八届委员会第七次(扩大)会议暨党的十九大精神报告会，三类会议，历时一天，参会人数70人，共支出1.52万元，占会议费29.17%，其中：其中场地租用费0.60万元，会议横幅及用水0.02万元，食宿费0.90万元。

第四届广州市越秀文化发展咨询委员会聘任仪式暨文化发

展咨询座谈会议，三类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40 人，共支出 0.26 万元，占会议费 4.99%，费用包括聘书制作、座谈会资料快递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36 万元，比预算数增加 3.71 万元，增长 25.3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临时增加出国任务。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27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0.27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包括无；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27 万元，占 10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0.06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21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全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各项工作有成效。

组织申报 2018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 项，公开覆盖率 1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较好的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发挥了积极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本单位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18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2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96.97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2 个，共 96.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4.5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本单位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通过科学、规范、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在项目执行中把实现绩效目标作为工作任务，事后组织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对部分项目开展绩效重点评价，对评价结果反馈等工作，在文联系统梳理了绩效管理理念，对服务预算管理、领导决策、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其中，第三届广州市越秀文化发展咨询委员会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第三届广州市越秀文化发展咨询委员会工作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23 万元，执行数为 23.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4%。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围绕“老城市新活力”、“四个方面”出新出彩开展调研；二是围绕聚焦“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总任务，强化越秀作为国家中心城市核心区和省会城市窗口地位、功能进行座谈研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咨询委员会专家云集，但没能有针对性地邀请咨询委员会专家出版对越秀调研成果的专著。下一步改进措施：每年针对区中心工作，提出调研课题在经费允许的情况下创作、出版能留得住、叫得响的作品。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单位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 文艺活动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注重文明传承、文化延续，在文艺人才培养、文艺作品创新等方面开展多种尝试，推动越秀文艺在新时代有了新面貌、新发展。2018年，区文联以五大活动项目为抓手，繁荣越秀文艺，助力越秀争当“四个走在前列”的排头兵。一是精做“越秀春浓”文艺名家联谊品牌活动；二是推进深化越秀区文艺“双结对”活动品牌；三是展示越秀宗教文化，创作《和谐越秀 五教同辉》国画长卷；四是歌咏美丽越秀，制作原创歌曲《越秀越秀美了广州》；五是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创作散文集《好嘢，北京路》。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各种专题文艺展演、文艺创作活动、文艺志愿服务活动 and 文艺“双结对”活动，举办各种文艺培训活动，召开文艺协会、主席团、艺术顾问及委员会会议，广泛宣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②项目资金情况。2018年，我会预算安排74.3万元，实际支出73.35万元，预算完成率为98.72%，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各种专题文艺展演、文艺创作活动、文艺志愿服务活动 and 文艺“双结对”活动，举办各种文艺培训活动，召开文艺协会、主席团、艺术顾问及委员会会议，广泛宣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开展各种专题文艺展演、文艺创作活动、文艺志愿服务活动 and 文艺“双结对”活动，举办各种文艺培训活动，召开文艺协会、主席团、艺术顾问及委员会会议，广泛宣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产生良好的社会效果。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产出工作量指标，年初指标值是举办近 30 场文艺展演活动，指标值完成 100%。2018 年，区文联围绕中心工作举办了五项品牌活动。一是精做“越秀春浓”文艺名家联谊品牌活动；二是推进深化越秀区文艺“双结对”活动品牌；三是展示越秀宗教文化，创作《和谐越秀 五教同辉》国画长卷；四是歌咏美丽越秀，制作原创歌曲《越秀越秀美了广州》；五是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创作散文集《好嘢，北京路》。围绕传承推广广府文化为重点，以文艺扶贫为主题，分别主办了 2 场与连南、翁源的联展；以广府文化为主题，或主办、或承办多场文艺展演活动，如主办“小朋友——梁培龙水墨画展”、“前进·越秀——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作品展”、“侨意筑梦——越秀区侨界书画作品展”、“广东名家连环画插图精品展”和“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书画、集邮专题展览等；承办“2018 年小巷庙会”、“2018 年花市牌楼楹联征集”、“赞赞我的国”——广州红色文艺轻骑兵新时代文艺宣讲实践行动慰问演出等。区文联还重视发挥 15 个区文艺家协会文艺轻骑兵优势，指导他们举办了近 20 场多种形式、接地气的展演，受到了广大群众的热烈欢迎，大力彰显了新时代

的广府文化风貌。在人才培养方面，区文联积极发挥艺术顾问“传帮带”作用，以“和谐越秀 五教同辉”“岭东风情”等主题组织中青年画家与老艺术家开展创作采风，面对面、手把手传授艺术技巧；组织区音乐家协会文艺家参与歌曲《越秀越秀美了广州》创作研讨，提升创作能力；为中青年文艺家提供展示平台，举办“浓情寄丹青”李建中、林广平中国画联展及座谈会，举办“名家新秀书画作品展”，让文艺新秀有更多近距离向大师学习的机会。

二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活动现场群众满意度，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 100%。区文联始终以挖掘、传承、推广广府文化为己任，或主办、或指导、鼓励协会承办各种高品味的广府文化展演活动，依靠地区艺术家、艺术顾问的力量，提高活动品位，提升越秀文化影响力。据不完全统计，2018 年全区共举办文艺“双结对”活动展览、文艺演出、讲座培训、进社区惠民活动等共计 58 项百余场次，丰富了街道社区的文艺生活，让高品位的艺术展演就在人民群众的家门口，文艺盛宴定期上演。

（3）存在问题。一是经费不足。文化需要积淀，并非一朝一夕的事情。2018 年由于经费不足，区文联创作的一幅长卷、一首歌、一本书虽已完成，但后续的宣传、制作经费欠缺，使好的作品无法得到广泛宣传，酒香也怕巷子深；同时随着文艺“双结对”活动的深入推进，挖掘街道品牌，形成街道文艺特色需要文艺家、文艺爱好者和文艺工作者采风、创作及作品产出，而文

艺“双结对”活动每年每个协会只有一两万元开展活动，很难开展精品创作。二是人才培养展示平台不够。区文联为文艺人才、特别是中青年人才的展示平台有限。

（4）相关建议。一是加强政策支持，在新的经济态势下保障文艺活动经费，促进人才辈出、精品文艺纷呈；二是希望能借助区委、区政府的力量（公共文化资源），多为区辖内的中青年人才提供更广阔的文艺展示、交流平台。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379.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8.9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较好完成了 2018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379.23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8.6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8.96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2018 年，区文联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注重文明传承、文化延续，在文艺人才培养、文艺作品创新等方面开展多种尝试，推动越秀文艺在新时代有了新面貌、新发展，助力越秀争当“四个走在前列”的排头兵。		2018 年区文联较好地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工作任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理念，团结带领文艺家、文艺工作者和文艺爱好者，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创新工作思路和工作举措，为“老城市新活力”、“四个方面”出新出彩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文艺活动专项	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精神实质，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各项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举办各种展演活动，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精神生活的新期待。重视人才工作，培养有信仰、有情怀、有担当的文艺家。		组织召开了“2018 年越秀区文艺家工作会议”、“区文联第八届委员会第七次（扩大）会议”进行专题学习。精做“越秀春浓”文艺名家联谊品牌活动,推进深化越秀区文艺“双结对”活动品牌，创作《和谐越秀 五教同辉》国画长卷，制作原创歌曲《越秀越秀美了广州》，创作散文集《好嘢，北京路》。发挥 15 个区文艺家协会文艺轻骑兵优势，指导他们举办了近 20 场多种形式、接地气的展演，受到了广大群众的热烈欢迎,大力彰显了新时代的广府文化风貌。发挥艺术顾问“传帮带”作用，以“和谐越秀 五教同辉”“岭东风情”等主题组织中青年画家与老艺术家开展创作采风，面对面、手把手传授艺术技巧，积极培养中青年文艺家，为越秀文艺事业储备人才。	73.35

（一）2018年，越秀区文联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以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注重文明传承、文化延续，在文艺人才培养、文艺作品创新等方面开展多种尝试，并取得丰硕成果，推动越秀文艺在新时代有了新面貌、新发展。

1、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精神实质，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各项工作

2018年，区文联认真组织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特别是对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开展了重点学习研讨。组织召开了“2018年越秀区文艺家工作会议”、“区文联第八届委员会第七次（扩大）会议”进行专题学习；在每次举办的文艺展演活动中对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进行宣讲；定期向党建“双结对”社区和文联党员讲授党课，传达党的理论、新政策；健全完善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对各类文艺作品、对外文化交流活动以及文艺协会活动的指导。通过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切实加强对所联系的文艺家、文艺工作者和文艺爱好者的政治引领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文艺思想为指导，自觉承担起引导他们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把他们最广泛最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促进文联工作与时俱进、

创新发展。

2、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道路，第四届广州市越秀文化发展咨询委员会扬帆起航

为更好地围绕区委、区政府未来三年文化发展目标，在建设全球区域文化中心城市上勇当排头兵，着力推进文化强区建设，第四届广州市越秀文化发展咨询委员会聘任仪式暨文化发展咨询座谈会顺利召开。越秀区四套班子领导王焕清、苏佩、黄仰辉、钟俊鸣出席了会议。区委办、区政府办等 17 个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第四届咨询委员会聘请了艺术、社会科学、新闻出版、文化创意、文化产业、文化策划、民间民俗文化研究、城市规划、建筑等界别的 31 名专家为委员和名誉委员，聘期三年。新一届的咨询委员会根据目前越秀区中心工作和文化建设的需要，特别是在推动重点文化项目、文化产业建设方面，有针对性的增加了许鸿飞、李志坚、金城、董帜强四位委员。第三届咨询委员会三年来共举办 4 次座谈、2 次讲座，完成 3 项调研项目，推出越秀文化系列丛书 2 本，征询意见建议超过 100 条。新一届的咨询委员会将继续发挥各自领域优势，把对广府文化的研究和应用更好地结合起来，真正把咨询成果转化成为区委、区政府乃至省、市的文化发展决策部署。

3、五大活动项目为抓手，繁荣越秀文艺，助力越秀争当“四个走在前列”的排头兵

（1）精做“越秀春浓”文艺名家联谊品牌活动。2018年，越秀地区文艺名家、省市区领导等共160人出席了“越秀地区书画名人新春雅集”和“越秀春浓——越秀地区文艺名家新春联欢”活动。广东省文联主席许钦松、广州市文联主席李鹏程、越秀区四套班子领导王焕清、苏佩、黄仰辉出席活动，与文艺家们同欢共乐、共商越秀文艺发展大计。越秀地区各艺术门类老中青艺术家同台交流、技艺切磋、增进感情。“越秀春浓”这个活动品牌不仅联聚人心，还以此为交流平台促进了新一年越秀文艺工作的发展。

（2）推进深化越秀区文艺“双结对”活动品牌。一是召开文艺“双结对”工作总结会。表彰全区文艺“双结对”活动先进集体13个，先进个人30人；二是深化结对项目与街道特色文化品牌的融合，积极打造“一街一品牌，一社区一亮点”。2018年，共有14个文艺协会与18条街道达成31对结对。据不完全统计，2018年全区共举办文艺“双结对”活动展览、文艺演出、讲座培训、进社区惠民活动等共计58项百余场次。围绕打造“一街一品牌，一社区一亮点”工作，区民间文艺家协会与人民街携手打造民间工艺展示馆；区书协与六榕街、洪桥街共同举办“春瑞秋枫”书画联展；区音协与流花街、东山街、大东街、光塔街等开展社区文化广场巡演活动；区美协、区岭南诗书画会与农林街开展书画培训等活动，共同营造街道“画廊”特色；区作协与北京街共同开展广府诗词讲座等文学沙龙活动等。

（3）展示越秀宗教文化，创作《和谐越秀 五教同辉》国画长卷。为更好展示越秀区宗教文化美丽景观和悠久历史，反映越秀区辖内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基督教五大宗教和谐相处、共建文明以及宗教文化中的历史底蕴、建筑艺术，区文联组织了8位艺术顾问、3位文史专家、7位美术家共同创作了《和谐越秀 五教同辉》国画长卷。画卷总长29米、宽0.6米。通过运用国画长卷形式描绘了越秀区辖内五大宗教现存16个重要场所及历史遗迹的建筑景观，反映了越秀区深厚的宗教文化积淀。画卷卷首由许钦松老师题名，卷末由连登老师作跋。

（4）歌咏美丽越秀，制作原创歌曲《越秀越秀美了广州》。为展示古越今秀的历史文化底蕴，展现越秀人在新时代新征程上的蓬勃朝气，区文联邀请艺术顾问、著名音乐家郑秋枫、著名词作家郑南通过调查、研讨历经半年专门为歌咏越秀创作了《越秀越秀美了广州》。歌曲优美、大气，邀请了广东省歌舞剧院著名青年歌唱家李思音录制并将在机关、学校、社区等地方广为传唱。

（5）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创作散文集《好嘢，北京路》。为更好展示越秀区北京路文化核心区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深刻地反映越秀区人民在改革开放以来投身改革、艰苦奋斗的心路历程，区文联邀请艺术顾问章以武教授作主编，与12位广东作家一起经过为期半年的实地采访调研，创作了散文集《好嘢，北京路》。全书分11个篇章，字数约为14万字，是文艺家用心用情用功抒写新时代的一部精品力作。

4、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举办各种展演活动，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精神生活的新期待

区文联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要求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唱响主旋律，壮大正能量”，“注重文明传承、文化延续”。围绕传承推广广府文化为重点，坚持举办各种展演、培训活动，真正做到“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

区文联围绕中心工作，以文艺扶贫为主题，分别主办了2场与连南、翁源的联展；以广府文化为主题，或主办、或承办多场文艺展演活动，如主办“小朋友——梁培龙水墨画展”、“前进·越秀——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作品展”、“侨意筑梦——越秀区侨界书画作品展”、“广东名家连环画插图精品展”和“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书画、集邮专题展览等；承办“2018年小巷庙会”、“2018年花市牌楼楹联征集”、“赞赞我的国”——广州红色文艺轻骑兵新时代文艺宣讲实践行动慰问演出等。

区文联还重视发挥15个区文艺家协会文艺轻骑兵优势，指导他们举办了近20场多种形式、接地气的展演，受到了广大群众的热烈欢迎，大力彰显了新时代的广府文化风貌。

5、重视人才工作，培养有信仰、有情怀、有担当的文艺家

（1）中青年文艺人才培养捷报频传

2018年，区文联艺术顾问曾昭鸿老师被评为“2018年度广

东省基层宣传文化能人”；区民协青年榄雕艺术家曾宪鹏连续两年被评为“广州市青年文化英才”予以重点培养；区民协主席李斌成当选市政协副主席；区美协林广平《圣地·摇篮》入选“山水之都多彩肇庆”全国中国画作品展；区海日书画会曾嵘《源远流》入选全国美展，卢万华作品入选“大潮起珠江——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全国美术作品展”；区音协胡若雄等3人获得“2017年广东省优秀音乐家奖”，还有13位会员荣获2017年度“羊城优秀音乐家”称号，在全广州市获此殊荣人数中占15.8%，是全市区级音协获奖人数最多的。区作家协会理事王晓慧荣获“第八届冰心散文奖”；区曲艺家协会副主席彭坚、邝永雄编剧、邝永雄导演的大型神话粤剧《狐仙报恩会痴郎》在江南大戏院由东莞市粤剧团隆重上演，还新编多幕粤剧《忠勇仁义贯千秋》和《嫦娥奔月》在江门等地上演，编剧《扫黑除恶展新貌》、《十九大精神传万家》等；区岭南诗书画会黄祖礼、陈可坚入选第六届广东书法最高奖“南雅奖”，陈泽雄等5人入选“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广东书法大展”；区动漫画协会组织会员参加三项全国动漫歌曲歌手比赛活动，1人获得DLP全国二次元大赛全国总冠军。据不完全统计，美术3人、动漫1人、文学1人、集邮2人获得全国荣誉；音乐3人、美术3人、书法6人和曲艺1项、合唱1项获得省级荣誉；获得市级荣誉有56人（项）。

（2）发挥传帮带作用，培养人才、多出作品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发展是第一要务，人才是第一资源，创

新是第一动力。文联的持续发展不仅要发挥老艺术家的影响力和带动力，还要重视中青年文艺人才的培养。而新鲜血液的不断注入必将促进越秀文艺的创新发展与繁荣。区文联积极发挥艺术顾问“传帮带”作用，以“和谐越秀 五教同辉”“岭东风情”等主题组织中青年画家与老艺术家开展创作采风，面对面、手把手传授艺术技巧；组织区音乐家协会文艺家参与歌曲《越秀越秀美了广州》创作研讨，提升创作能力；为中青年文艺家提供展示平台，举办“浓情寄丹青”李建中、林广平中国画联展及座谈会，举办“名家新秀书画作品展”，让文艺新秀有更多近距离向大师学习的机会。

6、延伸工作手臂，加强对文艺组织的团结引导，不断增强组织吸引力

（1）举办2次专题培训及学习会。一方面对社会组织管理工作进行专题辅导培训，规范协会管理，另一方面通过专题文艺培训，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深入推进文艺家协会在开展文艺“双结对”活动主观能动性，切实落实“文艺惠民”。重点帮助协会的组织建设及自我管理，以习近平重要文艺思想为指引，促进文艺家协会团结引领广大会员围绕“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进行文艺创作，全年围绕“改革开放40周年”、“美丽越秀”等主题创作诗词、书画、音乐、曲艺等文艺作品530件次，提升广大文艺家、文艺工作者及文艺爱好者的思想觉悟，增强文艺家协会的凝聚力。

（2）指导4个协会规范换届工作。加强社会组织法人治理的宣传，提高广大文艺家和文艺工作者对文艺家协会组织工作的重要认识，促进协会自身多关注社会组织相关动态和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指导并帮助协会用制度规范协会的发展，指导协会将理事会建成一个民主的、和谐的、强有力的领导班子。尤其，在协会换届中优化文艺人才队伍年龄、知识结构，尤其重视本土文艺人才培养，要有重点有选择地吸收高层次文艺人才。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